

非流动负债

(2) 期末计提利息时:

借: 在建工程、财务费用、制造费用等[期初债券的摊余成本×市场利率]

贷: 应付债券——应计利息[债券面值×票面利率]

差额: 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对于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支付的利息:

借: 应付债券——应计利息

贷: 应付利息

(3) 到期归还本金和利息时:

借: 应付债券——面值

——应计利息

应付利息

贷: 银行存款

同时, 存在利息调整余额的, 借记或贷记“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贷记或借记“在建工程”“制造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

【例 8-8】2×21 年 12 月 31 日, 甲公司经批准发行 5 年期一次还本、分期付款的公司债券 10000000 元, 债券利息在每年 12 月 31 日支付, 票面利率为年利率 6%。假定债券发行时的市场利率为 5%。

甲公司该批债券实际发行价格

$$=10000000 \times (P/F, 5\%, 5) + 10000000 \times 6\% \times (P/A, 5\%, 5)$$

$$=10432700(\text{元})$$

付息日期	支付利息	利息费用	摊销的利息调整	应付债券摊余成本
2×21.12.31				10432700
2×22.12.31	600000	521635	78365	10354335
2×23.12.31	600000	517716.75	82283.25	10272051.75
2×24.12.31	600000	513602.59	86397.41	10185654.34
2×25.12.31	600000	509282.72	90717.28	10094937.06

2×26.12.31	600000	505062.94	94937.06	10000000
------------	--------	-----------	----------	----------

根据表 8-1 的资料，甲公司的账务处理如下：

(1) 2×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债券时：

借：银行存款 10432700

贷：应付债券——面值 10000000
——利息调整 432700

(2) 2×22 年 12 月 31 日，计算利息费用时：

借：财务费用等 521635

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78365

贷：应付债券——应计利息 600000

2×23 年、2×24 年、2×25 年确认利息费用的会计处理同 2×22 年。

(3) 2×26 年 12 月 31 日，归还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费用时：

借：财务费用等 505062.94

应付债券——面值 10000000

——利息调整 94937.06

贷：银行存款 10600000

【提示】应试时，用如下公式计算摊余成本：

期末摊余成本 = 期初摊余成本 + 期初摊余成本 × 实际利率 - 面值 × 票面利率

【单选题】2×12 年 1 月 1 日，甲公司发行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 5 年期公司债券，实际收到的款项为 18 800 万元，该债券面值总额为 18 000 万元，票面年利率为 5%。利息于每年年末支付；实际年利率为 4%，2×12 年 12 月 31 日，甲公司该项应付债券的摊余成本为 () 万元。

A.18 000

B.18 652

C.18 800

D.18 948

答案：B

解析：2×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的摊余成本 = 18 800 × (1 + 4%) - 18 000 × 5% = 18 652 (万元)

知识点：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是指企业除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以外的其他各种长期应付款项，包括以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发生的应付款项等。

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购买价款的现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利息）

贷：长期应付款（本金+利息）

知识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026 年新增）

(一)企业类项目单位取得承担偿还义务的专项债券资金的账务处理

企业类项目单位应当在“长期应付款”科目下设置“专项债券”明细科目，核算该类专项债券资金的本金和利息。该明细科目应当设置“本金”“应计利息”等明细科目，并按照具体债券进行明细核算。企业可以根据管理需要，进一步设置明细科目或进行辅助核算。

1.企业类项目单位收到专项债券资金的账务处理

企业类项目单位收到专项债券资金时：

借：银行存款等

 贷：长期应付款——专项债券——本金等

2.企业类项目单位计提专项债券资金利息的账务处理

企业类项目单位按期计提专项债券资金利息时：

借：在建工程/财务费用等

 贷：长期应付款——专项债券——应计利息等

3.企业类项目单位偿还专项债券资金本息的账务处理

企业类项目单位偿还专项债券资金本息时：

借：长期应付款——专项债券——本金

 ——应计利息

 贷：银行存款等

(二)企业类项目单位购建专项债券项目相关资产的账务处理

企业类项目单位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按照专项债券管理有关规定进行项目建设并形成企业相关资产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企业类项目单位应当对专项债券项目所形成的上述资产按照项目资金来源(专项债券资金、其他资金等)以及有关专项信息填报要求进行辅助核算，清晰反映专项债券项目所形成资产的资金构成。

(三)企业类项目单位取得专项债券项目相关收入的账务处理

企业类项目单位运营专项债券项目相关资产取得的收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等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

